（上接 325 版）

胡黎强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日，胡黎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56.4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89%；通过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沪睿杭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 18.2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0%。胡黎强先生与公司董事刘洁茜女士系夫妻关系，此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胡黎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刘洁茜：女，197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大连华南系统有限公司销售助理、上海东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行政专员、通用电气（中国）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实验室工程师、科孚德机电（上海）有限公司采购专员；2009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洁茜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日，刘洁茜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36.4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3%。刘洁茜女士与公司董事长胡黎强先生系夫妻关系，此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洁茜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夏凤：男，1968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非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株洲市中南无线电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株洲市氧化锌避雷器厂副厂长，深圳市族兴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长沙族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技术总监。2008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夏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11.5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54%；通过苏州奥银湖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夏凤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苏仁宏：男，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程师。历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WCDMA 系统部项目经理、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WCDMA 基站研发部专家组长、Semtech International AG 市场部经理、苏州元禾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华登投资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华登国际）合伙人。现任上海湖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奥银湖杉（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苏仁宏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苏仁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洪志良：男，1946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历任沈阳工业大学讲师、复旦大学博士后、汉诺威大学访问教授等职位，现就职于复旦大学集成电路设计实验室，从事教学科研工作，兼任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洪志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冯震远，男，196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一级律师。曾任桐乡市律师事务所任律师、副主任，浙江省律师协会副会长、党委委员；现任浙江百家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兼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浙江省律师协会顾问，嘉兴市律师协会会长、党委副书记，嘉兴市社会科学院研究员；浙江帅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冯震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赵敏晟：男，197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加拿大注册会计师，美国注册信息系统审计师。曾任安达信（上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资深审计师、上海益民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思倍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截止本公告日，赵敏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0-021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二届监事会及候选人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李宁先生、周占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二、第二届监事会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其他说明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 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公司向第一届监事会各位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宁：男，198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德州仪器半导体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销售总监。2017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止本公告日，李宁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5.3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0%，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宁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周占荣：男，197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历任三星电机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恩智浦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资深销售经理。2015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运营总监。2017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止本公告日，周占荣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上海晶哲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7%，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占荣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0-022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5 月 2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5 月 2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666 弄 B 座 5 层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5 月 22 日

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5.01	关于选举胡黎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2	关于选举刘洁茜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3	关于选举夏凤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04	关于选举苏仁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6.01	关于选举冯震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2	关于选举赵敏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03	关于选举洪志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7.01	关于选举李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7.02	关于选举周占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15、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68	晶丰明源	2020/5/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参加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666 弄 B 座 5 层，公司证券管理部。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出席会议时需携带证明材料原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四）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666 弄 B 座 5 层公司证券管理部

邮编：201203

电话：021-51870166

传真：021-50275095

电子邮箱：bpsemi@bpsemi.com

联系人：汪星辰、张漪萌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请出席现场会议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 1、3-8、10-16 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4-7、9、17 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15、1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68	晶丰明源	2020/5/1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参加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时间：2020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666 弄 B 座 5 层，公司证券管理部。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出席会议时需携带证明材料原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四）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666 弄 B 座 5 层公司证券管理部

邮编：201203

电话：021-51870166

传真：021-50275095

电子邮箱：bpsemi@bpsemi.com

联系人：汪星辰、张漪萌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请出席现场会议股东自行安排食宿及交通费用。

特此公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5.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1	关于选举胡黎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2	关于选举刘洁茜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3	关于选举夏凤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4	关于选举苏仁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1	关于选举冯震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2	关于选举赵敏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6.03	关于选举洪志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7.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7.01	关于选举李宁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7.02	关于选举周占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上接 326 版）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详 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096　　证券简称：京源环保　　公告编号：2020-005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5 月 1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5 月 14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工农南路 88 号海外联谊大厦 17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5 月 14 日

至 2020 年 5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8.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8.01	李武林先生	√
8.02	王宪先生	√
8.03	和丽女士	√
8.04	季献华先生	√
8.05	季勤先生	√
8.06	苏海娟女士	√
9.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9.01	赵平先生	√
9.02	徐杨先生	√
9.03	曾小青先生	√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0.01	曾振国先生	√
10.02	吴丽桃女士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9096	京源环保	2020/5/1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请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提前登记确认。

（二）登记时间

2020 年 5 月 13 日上午 8:30 至 9:30

（三）登记地点

江苏省南通市工农南路 88 号海外联谊大厦 17 层公司会议室

（四）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苏海娟

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工农南路 88 号海外联谊大厦 26 层

邮编：226004

电话：0513-85332929

传真：0513-85332930

（二）会议费用

交通、食宿费用自理，无其他费用。

特此公告。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8.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1	李武林先生	
8.02	王宪先生	
8.03	和丽女士	
8.04	季献华先生	
8.05	季勤先生	
8.06	苏海娟女士	
9.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01	赵平先生	
9.02	徐杨先生	
9.03	曾小青先生	
10.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0.01	曾振国先生	
10.02	吴丽桃女士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